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因业务进展发生了变动，现公告如下：

一、对外担保基本情况及进展

为满足自身日常经营流动资金需求，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子公司——晨光生物科技集团克拉玛依有限公司（简称“克拉玛依晨光”）向新疆农村信用合作社社团（简称“沙农商社团”）（牵头社为新疆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员社为新疆乌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哈巴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办理了的流动资金借款6,000万元。本次借款由公司为其提供保证担保。

克拉玛依晨光于2019年6月10日归还了新疆乌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800万元借款款（详细内容请参见2019年6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根据自身资金情况，克拉玛依晨光又陆续归还了沙农商社团剩余的5,200万元借款，公司完成了对应的5,200万元担保义务，注销对外担保额度5,200万元。

二、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上述银行借款归还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决议对外担保总额为60,000万元（其中：已签订合同的金额为11,500万元，未签合同的金额为48,500万元，全部是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34.40%。公司银行借款由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金额为31,000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六日